

IPO 受理加速，重视头部券商

2025 年 07 月 06 日

► **扩大支付能力，利好中高端医疗。**7月1日，国家医保局、卫健委联合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明确对创新药研发、准入、入院使用和多元化支付进行全链条支持，以实现“真支持创新、支持差异化创新”目标。发布后，2025年的国谈工作正式启动。商保创新药目录通过“协商定价”和“不纳入医保控费指标”等机制，缓解DRG下医院使用创新药的壓力，提升消费者用药可及性。同时，商业健康险资金规模（2024年达9774亿元）的持续增长，有望为创新药支付提供稳定资金池。目录内药品可覆盖罕见病、血液肿瘤等高价治疗领域，解决“用药难、用药贵”问题，中高端医疗产品设计有望迎来增量和差异化空间。

► **科创板“1+6”新政加速推进，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并购重组方面，2024年至今并购重组支持政策率先出台，2024年9月证监会发布“并购六条”新政，重点支持新质生产力、产业整合等方向，并且强调优化支付、定价包容度等配套政策。2025年6月上市公司《重组办法》修改发布，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IPO方面，2023年，采用科创板第五套标准申报的未盈利企业的IPO进程进入实质性暂停。随着二级市场交投热度回升，叠加并购重组市场活跃，IPO政策也逐步调整优化。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要改革优化股票发行上市和并购重组制度。2025年3月，证监会党委召开扩大会议指出，要增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支持优质未盈利科技企业发行上市，稳妥恢复科创板第五套标准适用。6月陆家嘴论坛举办期间，证监会推出进一步深化科创板改革的“1+6”政策措施，包括新设科创板成长层，重启科创板上市第五套标准等。7月5日上交所所在上海、北京等地召开多场专题座谈会，与头部股权投资机构深入交流，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及时解答市场疑问。我们认为科创板“1+6”政策加速推进，有助于满足科技型企业融资需求，同时提振股权投资机构参与意愿，促进“科技-产业-资本”良性循环，推动金融机构以更高质量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

► **2025年上半年港股募资额持续高增，6月A股IPO项目受理加速，券商投行收入有望稳步修复。**港股方面，根据香港交易所数据，截至6月30日，首次公开招股（IPO）集资额超过1050亿港元，稳居全球资本市场榜首。今年上半年港股市场有42只新股上市，较去年同期增长40%，集资总额为2021年以来新高，已超越去年全年的876亿港元。A股方面，近日多家未盈利企业申报科创板IPO已获受理，科创板第五套标准重启后首家IPO过会。根据证券时报，6月单月IPO受理量达150家，占上半年总量的85%，其中6月30日当日，A股就有41家IPO获受理。我们认为随着科创板新政推进，A股股权融资规模有望持续提升，证券公司投行业务收入也有望稳步修复，在前沿科技领域布局较多、储备项目丰富的头部券商或更为受益。

► **投资建议：**年初至今政策定调积极，降准降息等政策逐步落地，有望提振市场情绪并推动估值持续修复。险资“长钱”持续入市，权益投资端有望充分受益优质上市公司标的长期价值增长，低预定利率分红险发行有望降低险企负债成本。券商方面，交投活跃度提升，稳市力度加大推动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券商业绩修复趋势有望延续；科创板新政有望推动券商投行收入稳步修复，关注IPO提速期券商投资机遇。保险方面，建议重点关注中国太保、新华保险、中国平安、中国人寿和中国财险。证券方面，建议关注中信证券、华泰证券、中国银河等头部券商标的。稳定币条例发布实施，数字资产政策加速推进，相关非银机构也有望在托管、跨境支付、数字贸易、RWA、供应链金融等业务领域受益，建议关注众安在线、连连数字、香港交易所、联易融科技等标的。

► **风险提示：**政策不及预期，资本市场波动加大，居民财富增长不及预期，长期利率下行超预期。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张凯烽**

执业证书：S0100524070006

邮箱：zhangkaifeng@mszq.com

研究助理 李劲烽

执业证书：S0100124080012

邮箱：lijinfeng_2@mszq.com

相关研究

1. 保险行业点评：寿险快速回暖，财险多险种共振支撑增长-2025/06/30
2. 非银行业周报 20250629：香港数字资产市场更进一步-2025/06/29
3. 非银行业周报 20250622：1.5%预定利率分红险有望提振板块估值-2025/06/22
4. 保险行业 2025 年中期投资策略：从业绩分化到资产负债协同，重视保险α和β双击机会-2025/06/22
5. 非银行业周报 20250615：蚂蚁有望入局稳定币业务探索非银金融新边界-2025/06/15

目录

1 市场回顾	3
2 证券板块	4
2.1 证券业务概况	4
2.2 证券业务重点图表	4
3 保险板块	5
4 流动性追踪	6
4.1 流动性概况	6
4.2 流动性重点图表	6
5 行业新闻与公司公告	7
6 投资建议	10
7 风险提示	11
插图目录	12
表格目录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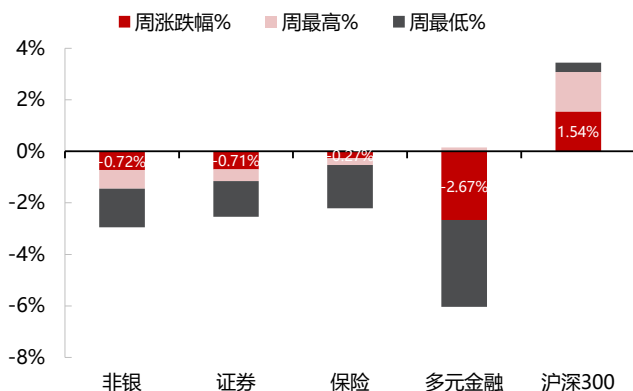
1 市场回顾

本周 (2025.06.30-2025.07.04,下同) , 主要指数继续上涨, 环比上周: 上证综指+1.40%, 深证成指+1.25%, 沪深 300 指数+1.54%, 创业板指数+1.50%。

非银方面, 板块转为调整, 保险指数较为抗跌。非银金融(申万)-0.72%, 证券Ⅱ(申万)-0.71%, 保险Ⅱ(申万)-0.27%, 多元金融(申万)-2.67%。

主要个股方面, 环比上周: **1) 券商**: 国泰海通+0.62%, 华泰证券+0.45%, 中信证券+0.29%, 中国银河-0.35%。**2) 保险**: 新华保险+2.96%, 中国太保+0.49%, 中国人寿+0.44%, 中国平安-0.68%。

图1: 本周非银板块指数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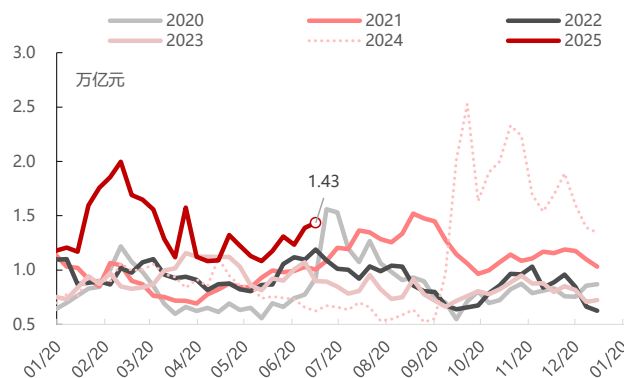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F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2: 2024 年至今非银板块指数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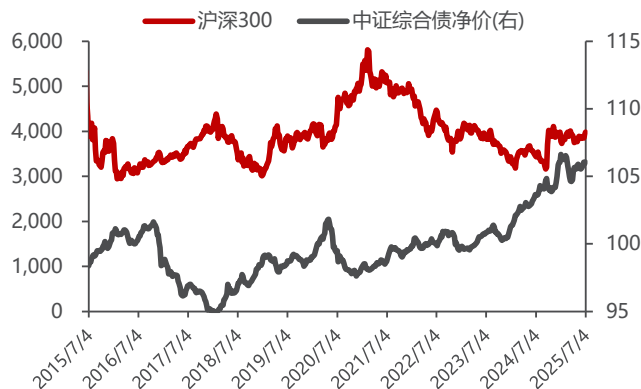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F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3: A 股日均成交金额



资料来源: iF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4: 沪深 300 指数与中证综合债指数



资料来源: iFinD, 民生证券研究院

2 证券板块

2.1 证券业务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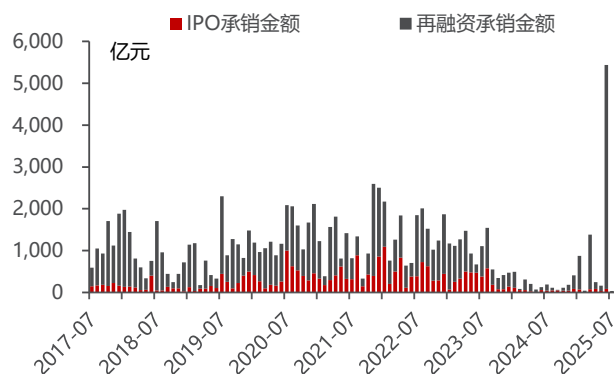
经纪业务：本周沪深两市累计成交 0.69 万亿股，成交额 8.61 万亿元，沪深两市 A 股日均成交额 1.43 万亿元，环比上周+3.33%，同比+129.93%。

投行业务：截至 2025 年 7 月 4 日，（1）年内累计 IPO 承销规模为 357.84 亿元；（2）再融资承销规模为 7835.44 亿元。

信用业务：（1）融资融券：截至 7 月 4 日，两融余额 18591.29 亿元，较上周+1.07%，同比+26.53%，占 A 股流通市值 2.19%。（2）股票质押：截至 7 月 4 日，场内外股票质押总市值为 27238.34 亿元，较上周+0.71%，同比+1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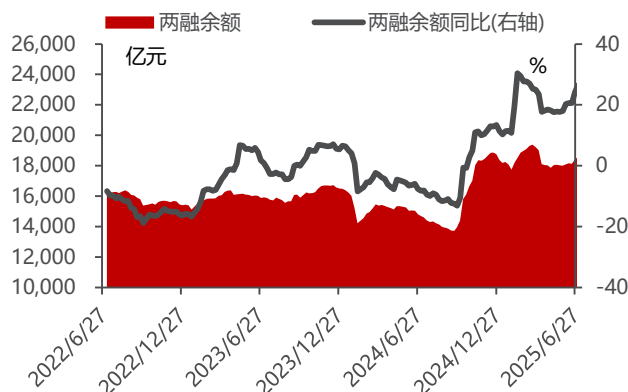
2.2 证券业务重点图表

图5：截至 7 月 4 日 IPO 与再融资承销金额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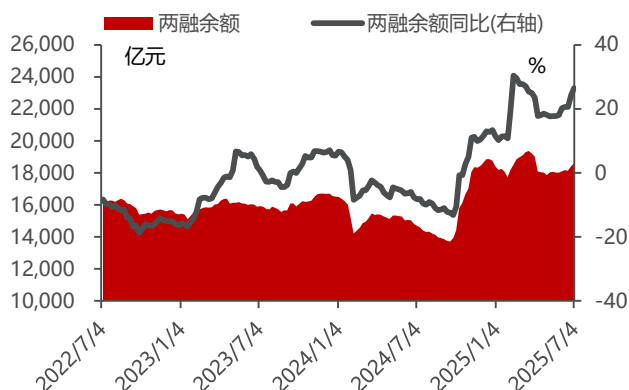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6：本周两融余额与同比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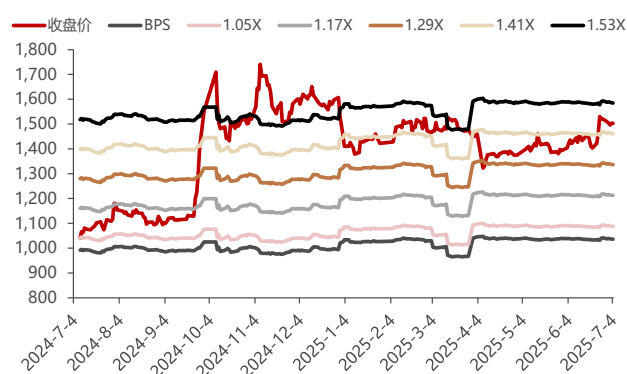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7：本周股票质押市值规模与同比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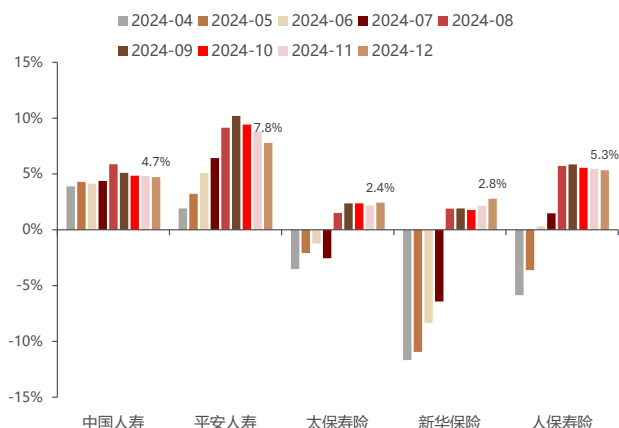
图8：券商板块市净率(PB)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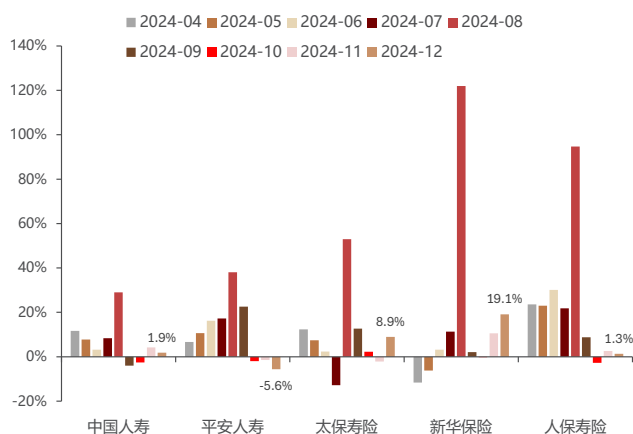
3 保险板块

图9：2024年1-12月累计寿险保费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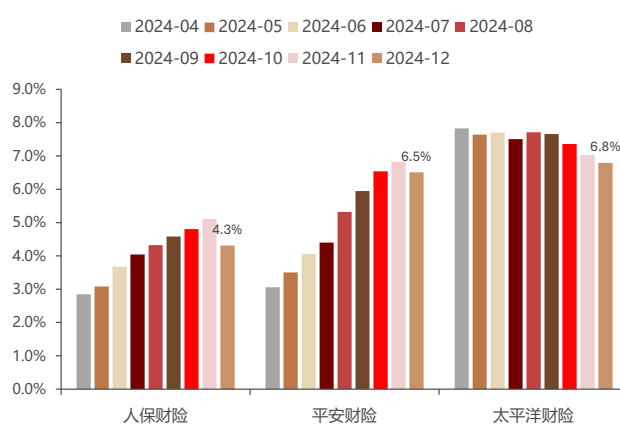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1：2024年12月单月寿险保费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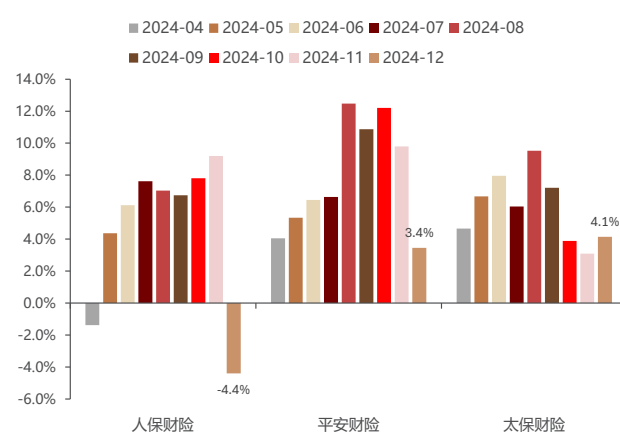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0：2024年1-12月累计财险保费增速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2：2024年12月单月财险保费增速



资料来源：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4 流动性追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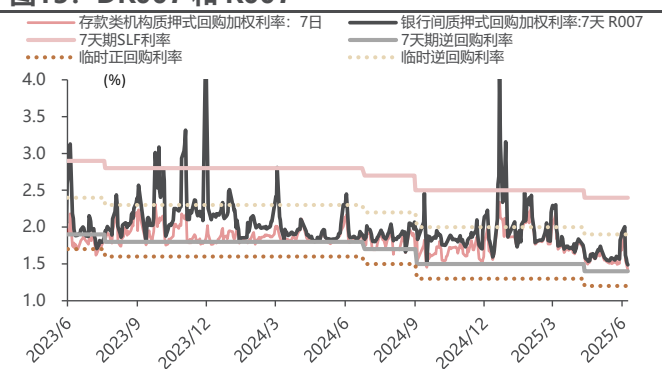
4.1 流动性概况

货币资金面：本周央行开展 6522 亿元逆回购操作，有 2.03 万亿元逆回购到期，净回笼 1.38 万亿元。跨季后资金利率转为下行，6 月 30 日-7 月 4 日银行间质押式回购利率 R001 下行 8bp 至 1.36%，R007 下行 43bp 至 1.49%，DR007 下行 26bp 至 1.42%。SHIBOR 隔夜利率下行 6bp 至 1.31%，6 个月 AAA 同业存单收益率下行 7bp 至 1.57%。

债券利率方面，本周债券收益率多数下行，1 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 3bp 至 1.34%，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 1bp 至 1.64%，30 年期国债收益率基本持平于 1.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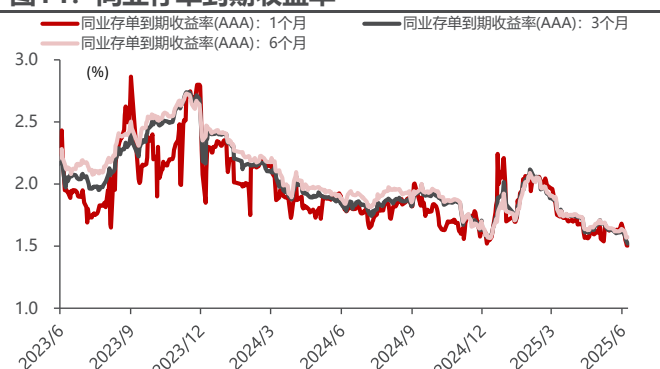
4.2 流动性重点图表

图13: DR007 和 R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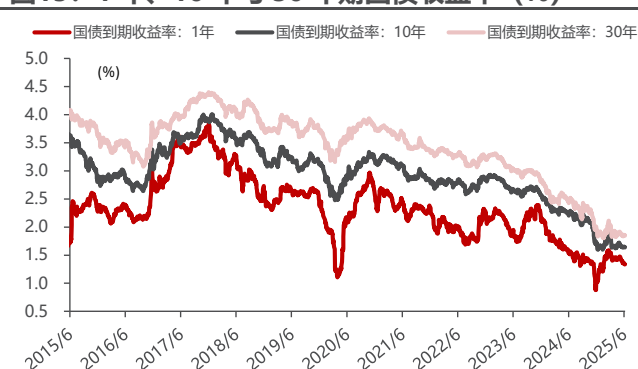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4: 同业存单到期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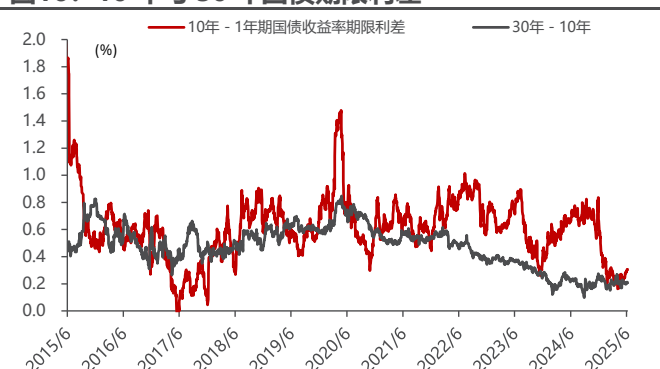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5: 1 年、10 年与 30 年期国债收益率 (%)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图16: 10 年与 30 年国债期限利差



资料来源：iFinD，民生证券研究院

5 行业新闻与公司公告

表1：上周末至本周重点公司公告与行业新闻

行业新闻		
7月5日	为加强本次科创板改革“1+6”政策的市场宣贯，加快推动改革落地见效，构建更有利于支持科技创新的资本市场生态，近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所在上海、北京等地召开多场专题座谈会，与头部股权投资机构深入交流，充分听取意见建议，及时解答市场疑问。股权投资机构是科创板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据统计，科创板上市公司中超过九成在上市前获得股权投资机构的投资和支持。与会机构纷纷表示，科创板“1+6”政策的推出，让股权投资机构的“心气”得到很大的振奋和提升，也让科技型企业企业家进一步增强了信心，将更为有效地促进“科技-产业-资本”良性循环、更加高质量地服务科技自立自强，恰逢其时，意义重大。科创成长层、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预先审阅等多项新政策举措，让科创板制度相较于境外成熟市场更具中国特色，对创投机构和科技型企业吸引力很大。近日，多家未盈利企业申报科创板IPO得到受理、科创板第五套标准重启后首家IPO过会，这些典型案例彰显了改革的决心，进一步坚定了市场信心，稳定了市场预期。与会机构一致表示，科创板改革“1+6”政策进一步打通了股权投资“募投管退”循环，更坚定了自身投早、投小、投长、投硬科技，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更有信心和底气。大家表示，将认真学习领会“1+6”政策的背景和内涵，协同做好被投企业的政策培训，帮助科技型企业全面了解本次科创板改革“1+6”政策各项举措。下一步，上交所将与股权投资机构加强沟通、形成合力，进一步完善常态化交流机制，引导股权投资机构把握住政策机遇、市场环境和社会共识，发挥好支持科技创新的先导作用和专业机构的把关能力，共同做好科创板改革“1+6”政策各项举措的宣传、落实和案例推动，更好服务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	上交所发布
7月4日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就美取消相关对华经贸限制措施情况答记者问。有记者问：近期，商务部新闻发言人表示，中美就伦敦会谈框架细节达成共识，“中方将依法审批符合条件的管制物项出口许可申请。美方将相应取消对华采取的一系列限制性措施。”近日有报道称，相关企业已接到美国商务部通知，恢复EDA软件、乙烷、飞机发动机等产品对华出口。请问商务部对此有何评论？答：中美伦敦经贸会谈后，双方于近期确认了落实两国元首6月5日通话重要共识和巩固日内瓦经贸会谈成果的具体细节。目前，双方团队正在加紧落实伦敦框架有关成果。中方正依法依规审批符合条件的管制物项出口许可申请。美方也采取相应行动，取消对华采取的一系列限制性措施，有关情况已向中方作了通报。伦敦框架来之不易，对话合作才是正道，讹诈胁迫没有出路。希望美方深刻认识中美经贸关系互利共赢的本质，继续同中方相向而行，进一步纠正错误做法，以实际行动维护和落实好两国元首通话重要共识，共同推动中美经贸关系行稳致远。	商务部
7月3日	7月3日，港交所正式推出综合基金平台（IFP）的订单传递服务，共有33家基金分销商、托管银行及基金公司加入这一平台。其中，基金分销商有17家，12家中资券商在列，分别是：中国银河国际（香港）、兴证国际、中金香港、中信建投（国际）、中信证券经纪（香港）、广发证券（香港）、国信证券（香港）经纪、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海通国际、华泰金控（香港）、平安证券（香港）、中泰国际。上述机构中，除海通国际外，其余券商的母公司或关联公司均具备跨境理财通展业资格。券商中国记者注意到，7月4日，多家进入基金分销商名单的中资券商已开始“报喜”，并提到将在已构建的跨境理财通产品池基础上，持续优化并扩容精选基金产品，丰富客户全球资产配置选择，推动境内市场与香港地区市场互联互通。	证券时报
7月1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中央财经委员会主任习近平7月1日上午主持召开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研究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等问题。习近平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是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需要，要严格落实党中央部署，加强协调配合，形成推进合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向海图强之路。会议指出，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基本要求是“五统一、一开放”，即统一市场基础制度、统一市场基础设施、统一政府行为尺度、统一市场监管执法、统一要素资源市场，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会议强调，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要聚焦重点难点，依法依规治理企业低价无序竞争，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品质，推动落后产能有序退出；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加强对中标结果的公平性审查；规范地方招商引资，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着力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畅通出口转内销路径，培育一批内外贸优质企业；持续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健全有利于市场统一的财税体制、统计核算制度和信用体系；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完善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和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会议强调，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更加注重创新驱动，更加注重高效协同，更加注重产业更新，更加注重人海和谐，更加注重合作共赢。会议指出，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要加强顶层设计，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发展海洋经济。要提高海洋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强化海洋战略科技力量，培育发展海洋科技领军企业和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要做强做优做大海洋产业，推动海上风电规范有序建设，发展现代化远洋捕捞，发展海洋生物医药、生物制品，打造海洋特色文化和旅游目的地，推动海运业高质量发展。要加强海湾经济发展规划研究，有序推进沿海港口群优化整合。要加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接续实施重点海域综合治理，积极推进海域分层立体利用，探索开展海洋碳汇核算。要深度参与全球海洋治理，加强全球海洋科研调查、防灾减灾、蓝色经济合作。	新华网
6月30日	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支持创新药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其中提出，支持医保数据用于创新药研发。加强医疗、医保、医药三方信息互通与协同，做好医保数据资源管理，推动医保领域公共数据资源利用。在确保数据安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探索为创新药研发提供必要的医保数据服务。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做好疾病谱、临床用药需求等数据归集和分析，开发适配创新药研发需求的数据产品，支持医药企业、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等合理确定研发方向、布局研发管线，提升创新效率。增设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适应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发展需要，增设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重点纳入创新程度高、临床价值大、患者获益显著且超出基本医保保障范围的创新药，推荐商业健康保险和医疗互助等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参考使用。通过协商合理确定商保创新药目录内药品结算价，探索更严格的价格保密机制。商保创新药目录内药品不计入基本医保自费率指标和集采中选可替代品种监测的范围。统筹做好商保创新药目录与医保目录的衔接。推动创新药加快进入定点医药机构。鼓励医保定点医疗机构于药品目录更新公布后3个月内召开药事会，根据需要及时调整药品配备或设立临时采购绿色通道，保障临床诊疗需求和患者合理用药权益。不得以医疗机构用药目录数量、药占比等为由影响创新药配备使用。医保目录内谈判药品和商保创新药目录内药品可不受“一品两规”限制。	中国政府网
6月30日	国家统计局发布2025年6月中国采购经理指数运行情况。6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49.7%，比上月	国家统计局

上升0.2个百分点，制造业景气水平继续改善。从企业规模看，大型企业PMI为51.2%，比上月上升0.5个百分点，高于临界点；中型企业PMI为48.6%，比上月上升1.1个百分点，低于临界点；小型企业PMI为47.3%，比上月下降2.0个百分点，低于临界点。从分类指数看，在构成制造业PMI的5个分类指数中，生产指数、新订单指数和供应商配送时间指数均高于临界点，原材料库存指数和从业人员指数低于临界点。**6月份，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0.5%，比上月上升0.2个百分点，非制造业总体继续保持扩张。**分行业看，建筑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2.8%，比上月上升1.8个百分点；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0.1%，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从行业看，邮政、电信广播电视及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保险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位于55.0%以上较高景气区间；零售、道路运输、航空运输、住宿、餐饮、房地产等行业商务活动指数均低于临界点。

重点公司公告

7月4日	新华保险公告，国丰兴华将发起设立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1号，基金成立规模为225亿元人民币，本公司出资112.5亿元认购私募基金份额。	公司公告
7月4日	国元证券公告，完成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实际发行规模为20亿元，票面利率为1.80%。	公司公告
7月4日	西南证券公告，李军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的书面报告，李军先生将担任中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副书记。	公司公告
7月4日	渤海租赁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海航资本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圣展质押4942.34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0%。	公司公告
7月4日	海南华铁公告，2024年年度A股每股现金红利0.02529元，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10日，除权（息）日为2025年7月11日。	公司公告
7月3日	中国人寿公告，2024年年度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9日，除权（息）日为2025年7月10日。	公司公告
7月2日	中信建投公告，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	公司公告
7月2日	东方证券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2670.3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43%。	公司公告
7月2日	国投资本公告，陆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总经理职务。	公司公告
7月2日	财通证券公告，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财通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8.2元/股。	公司公告
7月2日	中粮资本公告，2024年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1.58元，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1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11日。	公司公告
7月2日	海南华铁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开始实施回购。	公司公告
7月2日	瑞达期货公告，公司董事会决定将“瑞达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0.5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3日起生效。	公司公告
7月2日	瑞达期货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剩余可转债金额为6.49亿元，未转换比例为99.8365%。	公司公告
7月1日	国泰海通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5922.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359%。	公司公告
7月1日	中信建投公告，完成2025年科技创新债券（第一期）发行，债券期限5年，实际发行总额5亿元，票面利率1.76%。	公司公告
7月1日	信达证券公告，聘任程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公告
7月1日	国投资本公告，选举崔宏琴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尚未换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9.99亿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96%。	公司公告
7月1日	中泰证券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350.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8%。	公司公告
7月1日	财通证券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37.99亿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850%。	公司公告
7月1日	越秀资本公告，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使用不超过2.04亿元人民币自有资金，通过港股通在二级市场买入越秀地产港股股票。	公司公告
7月1日	国金证券公告，2024年年度A股每股现金红利0.12元，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8日，除权（息）日为2025年7月9日。	公司公告
7月1日	华安证券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7.99亿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709%。	公司公告
7月1日	拉卡拉公告，公司股东联想控股计划减持不超过788.08万股公司股票，占公司股本的1%。	公司公告
7月1日	海南华铁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2004.40万股股票，占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97.81%。	公司公告
7月1日	南华期货公告，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68.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3%。	公司公告
7月1日	锦龙股份公告，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所涉及的标的股份已完成交割，股份转让款已支付完毕。	公司公告
6月30日	中信证券公告，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	公司公告
6月30日	东兴证券公告，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完成，中国东方已完成股东名册变更相关手续。	公司公告

6月30日	浙江东方公告，全资子公司东方产融拟作为基金管理人发起设立象山基金。	公司公告
6月30日	华创云信公告，公司将于2025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1088.74万股公司股份。	公司公告
6月30日	四川双马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和谐恒源质押1516万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9%。	公司公告
6月30日	哈投股份公告，2024年年度A股每股现金红利0.05元，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8日，除权（息）日为2025年7月9日。	公司公告

资料来源：上交所发布、商务部、证券时报、新华网、中国政府网、国家统计局，iFinD、各公司公告，民生证券研究院

6 投资建议

投资建议：

年初至今政策定调积极，降准降息等政策逐步落地，有望提振市场情绪并推动估值持续修复。险资“长钱”持续入市，权益投资端有望充分受益优质上市公司标的长期价值增长。

券商方面，交投活跃度提升，稳市力度加大推动资本市场平稳运行，券商业绩修复趋势有望延续；科创板新政有望推动券商投行收入稳步修复，关注 IPO 提速期券商投资机遇。

标的方面：

保险方面，建议重点关注中国太保、新华保险、中国平安、中国人寿和中国财险。证券方面，建议关注中信证券、华泰证券、中国银河等头部券商标的。

稳定币条例发布实施，相关非银机构有望受益稳定币锚定法币的托管、跨境支付、数字贸易、RWA、供应链金融等业务，建议关注众安在线、连连数字、香港交易所、联易融科技等标的。

7 风险提示

- 1) **政策不及预期**：影响资本市场活跃度表现，拖累券商营收；部分政策推出不及预期，或间接令行业创新不及预期。
- 2) **资本市场波动加大**：拖累险企和券商投资端表现，造成净利润大幅波动。
- 3) **居民财富增长不及预期**：宏观经济复苏放缓，影响居民可支配收入和消费预期，购买力和需求下降拖累保险负债端表现。
- 4) **长期利率下行超预期**：险资资产负债匹配难度加大，拖累净投资收益率水平，潜在“利差损”风险上升。

插图目录

图 1: 本周非银板块指数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3
图 2: 2024 年至今非银板块指数与沪深 300 指数表现.....	3
图 3: A 股日均成交金额.....	3
图 4: 沪深 300 指数与中证综合债指数.....	3
图 5: 截至 7 月 4 日 IPO 与再融资承销金额规模.....	4
图 6: 本周两融余额与同比增速.....	4
图 7: 本周股票质押市值规模与同比.....	4
图 8: 券商板块市净率(PB).....	4
图 9: 2024 年 1-12 月累计寿险保费增速.....	5
图 10: 2024 年 1-12 月累计财险保费增速.....	5
图 11: 2024 年 12 月单月寿险保费增速.....	5
图 12: 2024 年 12 月单月财险保费增速.....	5
图 13: DR007 和 R007.....	6
图 14: 同业存单到期收益率.....	6
图 15: 1 年、10 年与 30 年期国债收益率 (%).....	6
图 16: 10 年与 30 年期国债期限利差.....	6

表格目录

表 1: 上周末至本周重点公司公告与行业新闻.....	7
-----------------------------	---

分析师承诺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登记为注册分析师，基于认真审慎的工作态度、专业严谨的研究方法与分析逻辑得出研究结论，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对本报告的内容和观点负责。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研究人员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研究人员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其中：A 股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以三板成指或三板做市指数为基准；港股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以纳斯达克综合指数或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15%以上
	谨慎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 ~ 15%之间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公司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行业评级	推荐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 5%以上
	中性	相对基准指数涨幅-5% ~ 5%之间
	回避	相对基准指数跌幅 5%以上

免责声明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本公司境内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仅为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不应被视为买卖任何证券、金融工具的要约或要约邀请。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及建议并未考虑获取本报告的机构及个人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特殊状况、目标或需要，客户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自身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家的意见，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自身的独立判断。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是基于已公开信息撰写，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附属机构可能持有报告中提及的公司所发行证券的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正在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咨询服务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客户应充分考虑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勿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依据。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本报告不构成本公司向发送本报告金融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本公司不会因任何机构或个人从其他机构获得本报告而将其视为本公司客户。

本报告的版权仅归本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目的进行翻版、转载、发表、篡改或引用。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民生证券研究院：

上海：上海市虹口区杨树浦路 188 号星立方大厦 7 层； 200082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8 层； 100005

深圳：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 1 号嘉里建设广场 1 座 10 层 01 室； 518048